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
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9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38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0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0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0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40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4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44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4
§10 重大事件揭示	45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5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5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5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5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5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5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6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7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7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7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2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8
12.2 存放地点	48
12.3 查阅方式	48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	
基金主代码	0086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6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3,486,994.4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617	01790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51,858,892.81 份	1,628,101.66 份

注：本基金自 2023 年 2 月 15 日起增设 Y 类基金份额，根据投资者交易情况，Y 类基金份额实际计算起始日为 2023 年 3 月 8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下行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精选不同资产类别中的优质基金，结合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市场环境合理配置权重，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一）战略性资产配置策略（SAA） 本基金的战略资产配置将结合风险预算策略与 MVLPS 五因素模型来确定。 （二）战术性资产配置策略（TAA） 在确定本基金战略性资产配置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短期市场环境的变化，通过择时及类别配置等方式调节各类资产之间的分配比例，优化管理短期的投资收益与风险，其中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可依据基准上浮不超过 5%、下浮不超过 10%。 战术配置策略包括但不限于行业轮动策略和风格轮动策略。 二、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基金精选，形成多级基金池，进而确定投资标的。 三、风险管理策略 本基金采用较为稳健的风险管理方法，在严格控制风险资产的最高比例同时，通过动态跟踪权益、固定收益、货币、商品等多类资产的持仓比例做固定时间以及固定比例的再平衡管理，平抑组合单一资产的波动。同时，本基金还将采用风险预警的方式控制组合的回撤，当基金资产从

	任意时间点出现的最大回撤超过设定的风险阈值时，管理人将严格降低风险资产的比例到较低水平，直到风险指标修复之后再平衡到 SAA 的中枢配置结构。 四、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方法，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筛选出估值合理、基本面良好且具有良好成长性的股票进行投资。定量分析通过财务和运营数据进行企业价值评估。本基金主要从盈利能力、成长能力以及估值水平等方面进行考量。定性分析从持续成长性、市场前景以及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对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的精选。 五、债券投资策略 基于基金流动性管理和有效利用基金资产的需要，本基金将投资于流动性较好的国债、央行票据等债券，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证券市场变化等分析判断未来利率变化，结合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 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的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上述基本面因素，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若未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有新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最新规定执行。 七、公募 REITs 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公募 REITs。本基金将综合考量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基金资产配置策略、底层资产运营情况、流动性及估值水平等因素，对公募 REITs 的投资价值进行深入研究，精选出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公募 REITs 进行投资。本基金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变化，可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公募 REITs，但本基金并非必然投资公募 REITs。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属于中低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韩占锋	郭明
	联系电话	010-50850744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public@gsfunds.com.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9-258-258	95588
传真		010-50850776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 806 号 3 幢 306 号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院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1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100033	100140

法定代表人	于泳	廖林
-------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s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院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1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6 月 30 日)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本期已实现收益	8,155,108.21	49,026.39
本期利润	5,543,295.42	34,977.7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03	0.021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93%	2.0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4%	2.0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6,727,877.17	118,052.9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64	0.072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8,586,769.98	1,746,154.6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64	1.072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6.64%	4.46%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投资人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阶段	份额净值增	份额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收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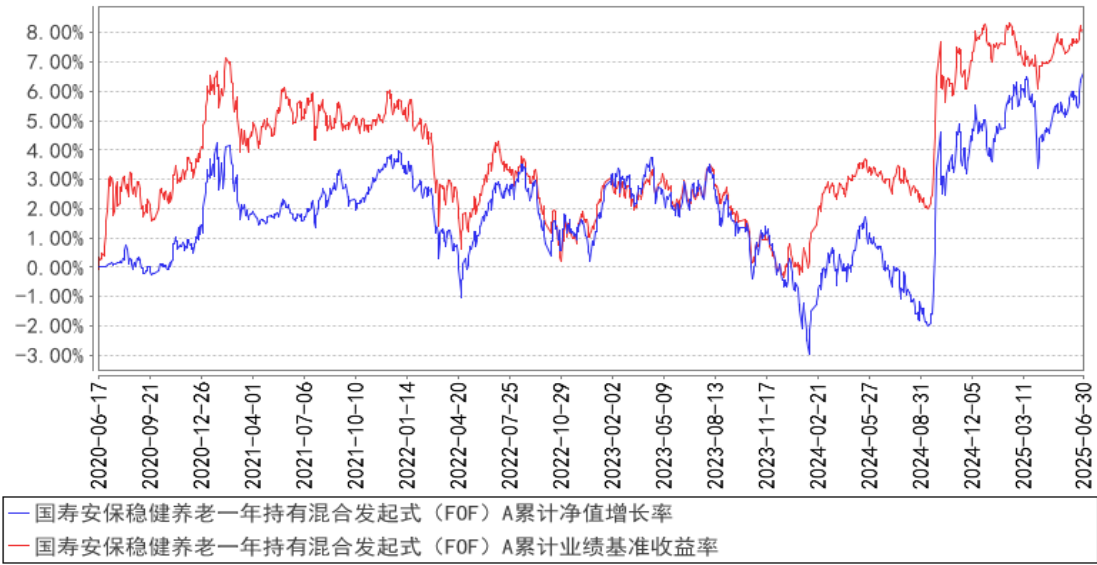
	长率①	标准差②	收益率③	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一个月	1.37%	0.19%	0.75%	0.10%	0.62%	0.09%
过去三个月	1.12%	0.31%	1.17%	0.18%	-0.05%	0.13%
过去六个月	1.94%	0.28%	0.00%	0.18%	1.94%	0.10%
过去一年	6.66%	0.34%	4.94%	0.26%	1.72%	0.08%
过去三年	3.70%	0.27%	3.71%	0.21%	-0.01%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64%	0.24%	8.10%	0.23%	-1.46%	0.01%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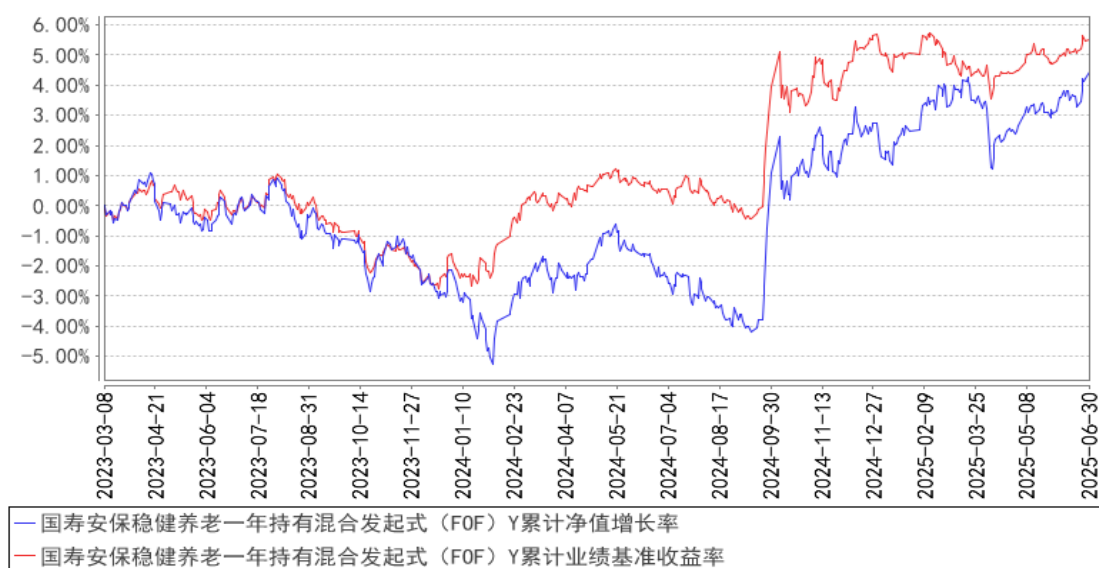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38%	0.19%	0.75%	0.10%	0.63%	0.09%
过去三个月	1.17%	0.31%	1.17%	0.18%	0.00%	0.13%
过去六个月	2.06%	0.28%	0.00%	0.18%	2.06%	0.10%
过去一年	6.91%	0.34%	4.94%	0.26%	1.97%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46%	0.29%	5.51%	0.21%	-1.05%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17 日，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和投资限制的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A 类基金份额图示日期为 2020 年 06 月 17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Y 类基金份额图示日期为 2023 年 03 月 08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本基金自 2023 年 02 月 15 日起增设 Y 类基金份额，根据投资者交易情况，Y 类基金份额实际计算起始日为 2023 年 03 月 08 日。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308 号文核准，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12.88 亿元人民币，公司股东为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持有股份 85.03%，National Mutual Funds Management Ltd.（国家共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持有股份 14.97%。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管理 105 只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和部分私募资产管理计划，公司管理资产总规模为 4121.48 亿元，其中公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模为

3406.36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龙南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9 月 1 日	-	14 年	硕士，CFA，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11 月于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助理，2013 年 11 月加入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宏观策略研究员。2021 年 9 月起任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2 年 8 月起担任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张志雄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6 月 17 日	-	16 年	管理学硕士，2009 年 8 月至 2019 年 1 月就职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资产配置、组合管理、固定收益和权益投资管理工作。2019 年 2 月加入国寿安保基金资产配置部，现任国寿安保策略优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国寿安保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

交易相关制度。

本基金管理人于每季度和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进行了同向交易价差分析，采用了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时间窗口，假设不同组合间价差为零，进行了 T 分布检验。经分析，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有同向交易价差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且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权益市场因为中美贸易扰动而体现出波折，但总体小幅上行。上证指数累计上涨 2.76%，深证成指微涨 0.48%，创业板指小幅上升 0.53%。北交所表现最为亮眼，北证 50 指数以 39.45% 的涨幅领跑全场，显著超越主板。小盘股和科技类指数表现相对活跃，而部分消费和金融板块则出现分化。整体市场风格偏向小盘成长。

债市方面，一季度受到债券供给超预期、央行投放克制，资金面持续偏紧的影响，资金端压力传递至长端，债市快速调整。二季度在货币政策宽松和资金面改善的推动下，利率水平持续下行。

投资运作上，4 月初市场调整期，组合经历回撤后对结构进行了一定调整，对大小盘、成长-价值等进行了均衡。进入六月，市场开始稳步回升，组合略增加了成长板块的配置比例。债基的配置上，继续维持偏短的久期结构，同时对二级债基、转债基金进行了一定操作。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6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94%；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72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0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在关税摩擦及房地产行业持续低迷的背景下，下半年的宏观经济增速表观读数可能较上半年略有放缓，但全年仍有望实现 5% 左右的经济增速目标。结构上，新质生产力加速成长，高技术制造业（如半导体、AI、新能源车）增加值同比增速好于总体增速，服务业消费也将延续较高的景气。下半年国内经济将呈现“总量承压、结构升级”的特征。

基于此，我们认为利率长期下行的趋势仍将延续，但短期可能受资金面波动、货币政策节奏及风险偏好变化等因素扰动。若利率阶段性上行幅度超预期，组合将适时拉长久期作为应对。权益资产配置方面，将继续聚焦景气度可持续的成长板块，同时增配受益于“反内卷”政策改革及价格周期修复的行业。此外，若美联储下半年启动降息，组合将维持对有色金属、贵金属等受益资产的配置，通过多元化布局拓展 FOF 组合的收益来源。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基金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人由主管运营工作的公司领导担任，委员由运营管理部负责人、合规管理部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以及各投资部门负责人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估值委员会采取定期或临时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评估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时，运营管理部及时提请估值委员会召开会议修订估值方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其持续适用。相关基金经理和研究员可列席会议，向估值委员会提出估值意见或建议，但不参与具体的估值流程。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分别签署服务协议，其中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固定收益品种信用减值数据和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数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3,361,245.69	13,194,431.82
结算备付金		459,795.68	185,768.64
存出保证金		44,426.37	43,610.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58,748,099.38	301,492,011.32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240,519,395.82	276,014,230.50
债券投资		18,228,703.56	25,477,780.8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7,000,163.56	16,000,883.81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1,927,403.76	-
应收股利		5,254.55	293.37
应收申购款		25,550.49	21,33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219.94	63.07
资产总计		271,572,159.42	330,938,397.17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599,973.98	9,122,712.37
应付赎回款		460,817.80	2,473,963.67
应付管理人报酬		63,818.44	90,911.94
应付托管费		29,478.73	39,604.1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2,249.92	15,522.82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72,895.94	147,000.00
负债合计		1,239,234.81	11,889,714.9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253,486,994.47	304,987,942.13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16,845,930.14	14,060,740.13
净资产合计		270,332,924.61	319,048,682.2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71,572,159.42	330,938,397.17

注： 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253,486,994.47 份，其中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基金份额总额 251,858,892.81 份，基金份额净值 1.0664 元；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基金份额总额 1,628,101.66 份，基金份额净值 1.0725 元。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6,302,342.99	-137,496.70
1. 利息收入		108,090.28	58,236.9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14,682.44	16,164.2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93,407.84	42,072.70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819,048.36	-9,442,092.5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5	7,075,773.17	-10,381,500.11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53,504.55	238,586.5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7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	-
股利收益	6.4.7.20	1,689,770.64	700,82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2,625,861.47	9,245,725.0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2	1,065.82	633.79
减：二、营业总支出		724,069.86	1,219,007.41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442,478.73	823,620.99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197,258.28	309,639.06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4	-	-
7. 税金及附加		8,846.87	-
8. 其他费用	6.4.7.25	75,485.98	85,747.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78,273.13	-1,356,504.1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78,273.13	-1,356,504.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78,273.13	-1,356,504.11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04,987,942.13	-	14,060,740.13	319,048,682.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04,987,942.13	-	14,060,740.13	319,048,682.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51,500,947.66	-	2,785,190.01	-48,715,75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578,273.13	5,578,273.1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51,500,947.66	-	-2,793,083.12	-54,294,030.7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541,872.46	-	87,306.40	1,629,178.86
2. 基金赎回款	-53,042,820.12	-	-2,880,389.52	-55,923,209.6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53,486,994.47	-	16,845,930.14	270,332,924.6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470,215,703.17	-	1,308,665.76	471,524,368.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70,215,703.17	-	1,308,665.76	471,524,368.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9,296.27	-	-1,381,788.07	-3,541,084.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356,504.11	-1,356,504.1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159,296.27	-	-25,283.96	-2,184,580.2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90,359.88	-	-3,205.23	487,154.65
2. 基金赎回款	-2,649,656.15	-	-22,078.73	-2,671,734.88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68,056,406.90	-	-73,122.31	467,983,284.5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鄂华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王文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于晓树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534号《关于准予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注册,由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68,732,877.66 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090605_A08 号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06 月 1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68,907,359.48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74,481.8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寿安保”),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认购部分为 10,001,800.18 基金份额,发起资金认购方承诺使用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 3 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经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债券类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QDII 基金、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 REITs”))、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25%。每个交易日日终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根据权益类资产的基准配置比例来界定风险水平。本基金目标是将 20%的基金资产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其中混合型基金指基金合同中明确约定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0%以上或者最近 4 个季度披露的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在 5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下同),将 80%的基金资产投资于非权益类资产(包括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债券、现金等)。上述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可上浮不超过 5%(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高可至 25%),下浮不超过 10%(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低可至 10%)。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

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根据基金管理人国寿安保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发布的《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增设 Y 类份额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本基金自 2023 年 2 月 15 日起增设 Y 类基金份额，增设基金份额后，本基金分设 A 类基金份额和 Y 类基金份额。Y 类基金份额是指针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单独设立的、仅供个人养老金客户申购的一类基金份额。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增加 Y 类基金份额后，原有的基金份额将全部自动转换为相应的 A 类基金份额，业务规则保持不变。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361,245.69
等于：本金	3,360,661.47
加：应计利息	584.22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3,361,245.69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8,051,502.00	228,703.56	18,228,703.56	-51,502.0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18,051,502.00	228,703.56	18,228,703.56	-51,502.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234,101,633.81	-	240,519,395.82	6,417,762.01
其他		-	-	-	-

合计	252,153,135.81	228,703.56	258,748,099.38	6,366,260.01
----	----------------	------------	----------------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7,000,163.56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7,000,163.56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债权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投资。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8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219.94
待摊费用	-
合计	219.94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	-----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72,895.94
合计	72,895.94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03,382,637.61	303,382,637.61
本期申购	1,261,599.12	1,261,599.1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2,785,343.92	-52,785,343.92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51,858,892.81	251,858,892.81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605,304.52	1,605,304.52
本期申购	280,273.34	280,273.3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57,476.20	-257,476.2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628,101.66	1,628,101.66

注：本期申购包含基金红利再投资、转入的份额及金额；本期赎回包含基金转出的份额及金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0,256,659.48	-6,277,610.01	13,979,04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20,256,659.48	-6,277,610.01	13,979,049.47
本期利润	8,155,108.21	-2,611,812.79	5,543,295.4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323,534.79	1,529,067.07	-2,794,467.72
其中：基金申购款	110,685.39	-39,473.07	71,212.32
基金赎回款	-4,434,220.18	1,568,540.14	-2,865,680.0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4,088,232.90	-7,360,355.73	16,727,877.17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14,730.65	-33,039.99	81,690.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114,730.65	-33,039.99	81,690.66
本期利润	49,026.39	-14,048.68	34,977.7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756.21	-371.61	1,384.60
其中：基金申购款	24,864.88	-8,770.80	16,094.08
基金赎回款	-23,108.67	8,399.19	-14,709.4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65,513.25	-47,460.28	118,052.97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3,285.2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312.79
其他	84.42

合计	14,682.44
----	-----------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5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391,958,238.61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384,595,849.65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73,614.94
减：交易费用	213,000.85
基金投资收益	7,075,773.17

6.4.7.16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35,504.55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82,000.0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3,504.55

6.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5,490,000.0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5,082,000.00
减：应计利息总额	490,000.00
减：交易费用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82,000.00

6.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9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2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689,770.64
合计	1,689,770.64

6.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5,861.47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0,498.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2,636,359.47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625,861.47

6.4.7.22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销售服务费返还	1,065.82
合计	1,065.82

6.4.7.23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9,248.94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585,996.96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44,715.01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该三项费用根据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已经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已在本基金所持有基金的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

6.4.7.24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5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3,388.57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2,590.04
合计	75,485.9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寿安保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直销机构
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国寿资产”）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家共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国家共同基金”）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简称“集团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最终控制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人寿”）	与基金管理人同受集团公司控制的公司
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国寿财富”）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发银行”）	基金管理人股东之股东的联营企业、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42,478.73	823,620.9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9,956.49	403,096.27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22,522.24	420,524.72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各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扣除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持有的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剩余部分的年管理费率计提。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 0.60%；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 0.30%。各级基金份额的管理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times R/\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所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公允价值）×（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若为负数，则取 0

R 为该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97,258.28	309,639.06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各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扣除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持有的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其他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剩余部分的年托管费率计提。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托管费率为 0.15%；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年托管费率为 0.075%。各级基金份额的托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times R/\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text{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text{前一日所持有的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公允价值})\times(\text{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若为负数，则取 0

R 为该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率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无。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49,872,862.33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49,872,862.33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9.80%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49,872,862.33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49,872,862.33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0.70%	-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中国人寿	148,424,698.20	58.93	148,424,698.20	48.92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工商银行	3,361,245.69	13,285.23	1,839,789.91	12,747.54
------	--------------	-----------	--------------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基金合计 137,390,035.8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40,207,139.53 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50.82%(2024 年 12 月 31 日：43.95%)。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065.78	633.76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280,936.71	379,445.4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73,298.70	104,710.58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新发/增发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下的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系统全面、切实可行的风险控制体系。董事会负责公司整体风险的预防和控制，确定公司风险战略，审核、监督公司风险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对有效的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基金业务运作的风险控制及合法合规性进行审议、监督和检查。管理层对有效的风险管理承担直接责任，保证风险管理体系的持续有效运转，使公司风险管理的战略和政策要求及其各方面的具体工作落到实处。公司设督察长一名，负责牵头开展风险管理工作，监督检查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情况，参与各项决策的风险评估及审批。公司设立合规管理部、监察稽核部两个独立的风险管理职能部门，由督察长领导，对督察长负责，并向督察长汇报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

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托管人和其他拥有相关资质的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在场外申赎基金份额均通过该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或经批准的其他销售机构办理，违约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

于本报告期末，除附注 6.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

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持有单只基金的市值，不高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20%，且不持有其他基金中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中基金持有单只基金（ETF 联接基金除外）不超过被投资基金净资产的 20%，被投资基金净资产规模以最近定期报告披露的规模为准。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不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公司上市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

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361,245.69	-	-	-	3,361,245.69
结算备付金	459,795.68	-	-	-	459,795.68
存出保证金	44,426.37	-	-	-	44,42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228,703.56	-	-	240,519,395.82	258,748,099.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00,163.56	-	-	-	7,000,163.56
应收股利	-	-	-	5,254.55	5,254.55
应收申购款	-	-	-	25,550.49	25,550.49
应收清算款	-	-	-	1,927,403.76	1,927,403.76
其他资产	-	-	-	219.94	219.94
资产总计	29,094,334.86	-	-	242,477,824.56	271,572,159.4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460,817.80	460,817.8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3,818.44	63,818.44
应付托管费	-	-	-	29,478.73	29,478.73
应付清算款	-	-	-	599,973.98	599,973.98
应交税费	-	-	-	12,249.92	12,249.92
其他负债	-	-	-	72,895.94	72,895.94
负债总计	-	-	-	1,239,234.81	1,239,234.81
利率敏感度缺口	29,094,334.86	-	-	241,238,589.75	270,332,924.61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3,194,431.82	-	-	-	13,194,431.82
结算备付金	185,768.64	-	-	-	185,768.64
存出保证金	43,610.31	-	-	-	43,610.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477,780.82	-	-	276,014,230.50	301,492,011.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00,883.81	-	-	-	16,000,883.81
应收股利	-	-	-	293.37	293.37
应收申购款	-	-	-	21,334.83	21,334.83
其他资产	-	-	-	63.07	63.07
资产总计	54,902,475.40	-	-	276,035,921.77	330,938,397.17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2,473,963.67	2,473,963.6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90,911.94	90,911.94
应付托管费		-	-	39,604.11	39,604.11
应付清算款		-	-	9,122,712.37	9,122,712.37
应交税费		-	-	15,522.82	15,522.82
其他负债		-	-	147,000.00	147,000.00
负债总计		-	-	11,889,714.91	11,889,714.91
利率敏感度缺口	54,902,475.40	-	-	264,146,206.86	319,048,682.2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6.74%（2024 年 12 月 31 日：7.99%），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的深入分析，采用主动的投资管理策略，把握不同时期证券市场的收益水平，在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合理配置各类资产，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240,519,395.82	88.97	276,014,230.50	86.51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8,228,703.56	6.74	25,477,780.82	7.99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58,748,099.38	95.71	301,492,011.32	94.50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 设	1 假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化 5%，其他变量不变；		
	2 用期末时点比较基准浮动 5%基金资产净值相应变化来估测组合市场价格风险；		
	3 Beta 系数是根据组合的净值数据和基准指数数据回归得出，反映了基金和基准的相关性。		
分 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18,316,659.02	19,329,027.19
	-5%	-18,316,659.02	-19,329,027.19

注：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定量分析方法对本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进行分析。上表为市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投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净值产生的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240,519,395.82	276,014,230.50
第二层次	18,228,703.56	25,477,780.82
第三层次	-	-
合计	258,748,099.38	301,492,011.32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债券和基金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240,519,395.82	88.57
3	固定收益投资	18,228,703.56	6.71
	其中：债券	18,228,703.56	6.7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00,163.56	2.5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821,041.37	1.41
8	其他各项资产	2,002,855.11	0.74
9	合计	271,572,159.42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买入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卖出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买卖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8,228,703.56	6.7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8,228,703.56	6.7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9	24 国债 15	180,000	18,228,703.56	6.7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属于中低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下行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精选不同资产类别中的优质基金，结合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市场环境合理配置权重，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11008	国寿安保尊弘短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23,719,875.43	26,701,463.77	9.88	是
2	000668	国寿安保尊享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9,884,975.25	25,850,467.83	9.56	是
3	007837	国寿安保尊耀纯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8,011,341.91	21,824,342.99	8.07	是
4	006773	国寿安保尊荣中短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1,841,397.64	14,007,189.27	5.18	是
5	002720	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1,730,032.60	13,501,267.52	4.99	是
6	003423	国寿安保添利货币 B	契约型开放式	9,105,371.22	9,105,371.22	3.37	是
7	009790	国寿安保增金宝货币 B	契约型开放式	8,841,588.05	8,841,588.05	3.27	是
8	014775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3,680,230.05	6,274,424.21	2.32	否
9	002351	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3,540,917.18	5,545,076.30	2.05	否
10	485111	工银双利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2,727,705.35	5,122,630.65	1.89	否
11	010435	富国双债增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4,580,575.64	5,099,554.86	1.89	否
12	011063	国寿安保鑫钱包货币 B	契约型开放式	5,033,632.69	5,033,632.69	1.86	是
13	003612	南方卓元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4,574,842.59	5,013,112.51	1.85	否
14	001672	国寿安保智慧生活股票 A	契约型开放式	3,344,754.00	4,873,306.58	1.80	是
15	000602	富国安益货币 A	契约型开放式	4,506,286.89	4,506,286.89	1.67	否
16	110007	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3,101,002.67	4,352,877.45	1.61	否
17	010232	国寿安保泰安纯债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4,053,324.54	4,350,433.23	1.61	是
18	288201	华夏货币 B	契约型开放式	4,329,855.91	4,329,855.91	1.60	否
19	511360	海富通中证短融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36,600.00	4,098,065.40	1.52	否
20	090007	大成策略回报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3,129,578.36	3,624,364.70	1.34	否
21	001521	国寿安保成长优选股票 A	契约型开放式	2,821,344.18	3,300,972.69	1.22	是
22	518880	华安黄金易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444,800.00	3,253,267.20	1.20	否
23	008791	招商安华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2,573,672.65	3,161,499.48	1.17	否
24	511180	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53,800.00	2,997,885.60	1.11	否
25	511030	平安中高等级公司债利差因子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8,200.00	2,992,189.20	1.11	否
26	159980	大成有色金属期货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671,000.00	2,855,739.00	1.06	否
27	159915	易方达创业板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317,400.00	2,810,014.20	1.04	否
28	512200	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943,800.00	2,641,624.20	0.98	否
29	515210	国泰中证钢铁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007,100.00	2,422,569.70	0.90	否
30	159766	富国中证旅游主题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3,531,200.00	2,390,622.40	0.88	否

31	159934	易方达黄金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327,700.00	2,374,186.50	0.88	否
32	159869	华夏中证动漫游戏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801,700.00	2,311,581.10	0.86	否
33	513180	华夏恒生科技 ETF(QDII)	交易型开放式 (ETF)	3,075,500.00	2,217,435.50	0.82	否
34	159691	港股红利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844,700.00	2,185,969.50	0.81	否
35	000015	华夏纯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831,264.02	2,150,087.09	0.80	否
36	588200	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202,200.00	1,867,016.60	0.69	否
37	006663	易方达安悦超短债债券 C	契约型开放式	1,720,437.38	1,744,351.46	0.65	否
38	010350	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1,314,074.43	1,650,477.48	0.61	否
39	006793	交银稳鑫短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486,932.10	1,599,492.86	0.59	否
40	513010	易方达恒生科技 ETF(QDII)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134,000.00	1,572,758.00	0.58	否
41	159992	创新药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524,600.00	1,207,483.20	0.45	否
42	510310	易方达沪深 300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308,600.00	1,201,688.40	0.44	否
43	001323	东吴移动互联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335,830.15	1,189,980.55	0.44	否
44	516970	广发中证建筑工程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956,900.00	1,019,098.50	0.38	否
45	512760	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871,000.00	1,009,489.00	0.37	否
46	013859	宝盈品质甄选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769,691.15	997,211.85	0.37	否
47	511520	富国中债 7-10 年政策性金融债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8,500.00	983,178.00	0.36	否
48	010052	长城久嘉创新成长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564,710.68	917,711.33	0.34	否
49	159755	广发国证新能源车电池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118,600.00	788,613.00	0.29	否
50	512660	国泰中证军工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566,600.00	649,890.20	0.24	否

7.12.3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情况

无。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4,426.37
2	应收清算款	1,927,403.76
3	应收股利	5,254.55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5,550.49
6	其他应收款	219.94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02,855.11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1,501	167,794.07	198,394,907.55	78.77	53,463,985.26	21.23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498	3,269.28	-	-	1,628,101.66	100.00
合计	1,999	126,806.90	198,394,907.55	78.27	55,092,086.92	21.7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190,613.35	0.08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30,354.47	1.86
	合计	220,967.82	0.0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0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10~50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0
	合计	10~5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49,872,862.33	19.67	10,001,800.18	3.95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49,872,862.33	19.67	10,001,800.18	3.95	3 年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A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Y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6 月 17 日）基金份额总额	268,907,359.48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3,382,637.61	1,605,304.5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61,599.12	280,273.3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2,785,343.92	257,476.2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1,858,892.81	1,628,101.66

注：报告期内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和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自 2025 年 6 月 26 日起，本基金投资范围中明确了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包括“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并新增“公募 REITs 投资策略”。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长江证券	2	-	-	-	-	-
国泰海通	3	-	-	-	-	-
国投证券	2	-	-	-	-	-
华创证券	2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信达证券	2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4〕3号）相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具体如下：

- 1、关于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 （1）综合实力较强，市场信誉良好；

（2）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状况稳健；

（3）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险控制能力较强，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相关业务利益冲突防范机制，完善隔离墙制度，确保研究服务客观公正；

（4）研究实力较强，拥有独立的研究部门，研究范围覆盖宏观经济、金融市场和相关行业研究。并能够第一时间提供丰富的高质量研究咨询报告，并能根据特定要求提供定制研究报告；能够积极同我公司进行业务交流，定期来我公司进行观点交流和路演；

（5）交易能力较强，具有费率优势，具备支持交易的安全、稳定、便捷、高效的通讯条件和交易环境，能够提供全面的交易信息服务；

（6）从制度上和技术上保证我公司租用交易单元的交易信息严格保密。
- 2、关于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 （1）公司相关业务部门提出新增交易单元的需求，研究部根据公司《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管理办法》的选择标准提出备选证券公司名单；

（2）备选的证券公司名单确定后，研究部会同投资相关部门组织证券公司就研究服务和佣金费率等展开评估，并对证券公司进行打分，最终按照综合分数排名情况确定入选的证券公司名单，

合规管理部对谈判、打分及选择的过程进行合规性监督；

（3）入选证券公司名单确定后，研究部将全部协议内容以书面方式确定为合同文本，交由合规管理部审核后，与证券公司签署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和综合服务协议，协议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明确服务内容、收取交易佣金的价格标准与计算方式。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长江证券	18,051,502.00	100.00	461,500,000.00	100.00	-	-	379,008,015.75	79.47
国泰海通	-	-	-	-	-	-	-	-
国投证券	-	-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97,900,233.50	20.53
中信证券	-	-	-	-	-	-	-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无。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0101~20250630	148,424,698.20	0.00	0.00	148,424,698.20	58.55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形，可能存在大额赎回的风险，并导致基金净值波动。此外，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大幅减小，不利于基金的正常运作。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2.1.1 中国证监会批准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募集的文件

12.1.2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12.1.3 《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12.1.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1.5 报告期内国寿安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1.6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院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1 层

12.3 查阅方式

12.3.1 营业时间内到本公司免费查阅

12.3.2 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基金产品相关信息: www.gsfunds.com.cn

12.3.3 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垂询: 4009-258-258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